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猪肉、鸡蛋、蔬菜) 应急储备项目 C 包

征集文件

采购编号: 郑财招标采购-2024-234



征集人: 郑州市商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录

第一	-章	征	集	公告	-	. 3
	_	、邛	目	基本	情况	. 3
	_	、申	请	人资	'格要求	. 3
	Ξ	、荻	取	招标	·文件	. 4
	四	、投	标	截止	: 时间及地点	. 5
第二	章	仕	上应	商须	· [知	. 7
•					「附表	
		/	•		范围	
					来源、出资比例、资金落实、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象范围、履行合同的地域;	
		_	•		」范围、框架协议服务期限、服务标准及合同履行期限	
					· 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数量及淘汰率	
					费用	
					1	
				–	和偏差	
					· 文字	
					文子	
					— , ,	
	0				<u> </u>	
	2.				- \tau \tau \tau \tau \tau \tau \tau \tau	
					- 文件的构成	
					文件的澄清	
	0				文件的修改	
	3.				- \(\sigma_1 \sigma_	
					三文件的组成	
					报价	
					文件有效期	
					F审查资料	
					[商技术证明文件]	
					文件编制	
	4.					
					文件的加密	
					文件的提交	
					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				1开启、资格审查与评审	
					文件的开启	
					审查工作	
					7工作	
		5.	4	保密	及其它注意事项	19
	6.	授子	框	架协	以	19
]结果公告	
		6.	2	取消	1入围资格或者解除框架协议的情形	19
		6.	3	入围	通知书	20
		6.	4	履丝	7保证金	20
		6.	5	签订	·框架协议	20
		6.	6	第二	- 阶段成交供应商的选定	20
		6.	7	入围	1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20
	7.	纪:	律利	口监?	잘	21

8. 箒		21
第三章	评审方法 (质量优先法)	22
一、	资格审查前附表	22
	1. 资格审查	22
	2. 资格审查标准	23
	3. 资格审查程序	23
二、	评审办法前附表	24
	C 包: 评审办法前附表	
	附表一:政府采购政策中小企业价格扣除办法	27
	1. 评审方法	
	2. 评审标准	28
	2.1.1 符合性评审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 评审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3.2 详细评审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 评审结果	
第四章	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	响应函	
	响应一览表	
	响应承诺函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企业 (单位) 类型声明函格式	
	技术部分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其他材料	
+-	-、资格审查资料	53

第一章 征集公告

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猪肉、鸡蛋、蔬菜) 应急储备项目-征集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猪肉、鸡蛋、蔬菜)应急储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1月0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郑财招标采购-2024-234
- 2、项目名称: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猪肉、鸡蛋、蔬菜)应急储备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77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7700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A 包	猪肉储备	19000000	19000000
2	B包	鸡蛋储备	7500000	7500000
3	C 包	蔬菜储备	50500000	50500000

- 5、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范围:本项目采购标的包括猪肉、鸡蛋、蔬菜共三类生活必需品,A包:猪肉储备;B包:鸡蛋储备:C包:蔬菜储备。
 - 5.2 入围供应商数量: A 包: 猪肉储备: 3 家; B 包: 鸡蛋储备: 2 家; C 包: 蔬菜储备: 3 家。
 - 5.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5.4 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象范围: 郑州市商务局。
 - 5.5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河南省、郑州市有关文件规定及服务对象要求。
 - 5.6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郑州市。
 - 5.7框架协议期限:从框架协议生效之日起2年。
 - 5.8 采购方式: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 6、合同履行期限:同框架协议期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具有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行为,无食品安全事故记录,无财务风险;
 - (3) 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一定辐射带动能力、产销衔接能力和仓储运输能力;
 - (5) 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愿意为民生事业做出贡献;
 - (6) 具有依法纳税和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7)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框架协议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9) 符合相关政府采购政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4、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须由牵头人及一名成员组成,联合体各方应按征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组成联合体投标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投标相关资料,其他联合体各方必须出具承诺函予以认可。
 - (4) 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上述申请人资格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 2024年10月14日至2024年10月1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 3、方式:各潜在供应商可通过本项目征集公告自行获取查阅征集文件。如有参与意向,可凭 CA 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行报名、投标(响应)等相关线上操作。
 - 4、售价: 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4年11月0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4年11月0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2、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供应商应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进行网上下载电子征集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参加开标等操作。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相关操作手册。
- 3、供应商需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操作手册—响应文件制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征集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
-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不再要求供应商到达现场提交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征集文件确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发布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升级的通知》(网址: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20311/cfa4db9c-75b0-493b-9f21-be25cf2c6a8d.html)。
- 5、远程开标期间,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其响应文件解密;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其响应文件在解密工作开始后一个小时内未解密的,不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开标。
 - 6、供应商以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征集文件及递交响应文件。
- 7、供应商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 8、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 A 包和 C 包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每家入围单位 20000.00 元收取,本项目 B 包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每家入围单位 10000.00 元收取,入围供应商应在领取入围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

机构缴纳。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征集人信息

名称: 郑州市商务局

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林山寨街道嵩山北路 4号

联系人: 陈璐

联系方式: 1383730237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联系人: 陈家沛、李冉

联系方式: 0371-658379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家沛

联系方式: 0371-6583798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征集人	名称: 郑州市商务局		
1 1 0		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林山寨街道嵩山北路 4 号		
1. 1. 2		联系人: 陈璐		
		电话: 13837302378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1. 1. 3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陈家沛		
		电话: 0371-65837988		
		电子邮件: 757085138@qq.com		
1. 1. 4	项目名称	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猪肉、鸡蛋、蔬菜)应急储备项目		
1. 1. 5	项目编号	郑财招标采购-2024-234		
1. 1. 7	标包划分 本项目划分3个标包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出资比例	100%		
1. 2. 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 2. 4	适用框架协议的	郑州市商务局		
1. 2. 4	服务对象范围			
1. 2. 5	履行合同的地域	郑州市		
1.2.	范围			
1. 3. 1	采购范围	C 包: 蔬菜储备		
1. 3. 2	框架协议期限	从框架协议生效之日起 2 年		
1. 3. 3	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河南省、郑州市有关文件规定及服务对象要求		
1. 3. 4	合同履行期限	同框架协议期限		
1. 4. 1	供应商资格条件	见本征集文件第一章"征集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须由牵头人及一名成员组成,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组成联合体投标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		
		联合体各万个得典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		

		(3) 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投标相关资料,其他联合体各方必须出具承诺函予以认可。	
		(4) 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上述申请人资格要求。	
1. 5. 1	入围供应商数量	C 包: 蔬菜储备: 3 家	
1. 5. 2	淘汰率及入围供应商数量	淘汰比例不得低于 20%, 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应当均不少于 2 家。 C包:①如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应≥4家时,取3名; ②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 < 4家时,实际选定数量以淘汰 20%(四舍五入取整)后剩余的数量为准,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	
1. 7	分包	不允许	
1. 11. 2	供应商提出问题 的截止时间	/	
1. 11. 3	在集人书面澄清 的时间		
2. 1	构成征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征集文件外,征集人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征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2. 2. 1	供应商要求澄清征集文件	供应商如对征集文件有疑问,应在自获取征集文件之日或征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7)个工作日内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出,要求征集人对征集文件予以澄清。	
2. 2. 2	澄清或修改征集 文件的时间、形 式	征集人可以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澄清。修改或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征集人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上传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供应商凭CA锁进行网上下载,并在原征集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的,征集人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注:1.若澄清或修改内容对响应文件编制构成影响的,征集人应相应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若澄清或修改内容对响应文件编制不构	

		成影响的, 征集人不再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每日关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是否发布本项目征集			
		文件澄清或修改文件,并自行下载,如由于供应商未看到澄清或修改			
		文件而带来的风险, 征集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0.00	供应商确认收到	无需确认,供应商自行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3. 3	征集文件修改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 查看。			
		响应总报价为 0_。			
		注:本项目属于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特别说明:由于本项目须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平台完成招			
		标采购,电子系统中开标一览表关于报价部分不填写数据可能导致供			
3. 2. 5	响应总报价	应商无法生成上传投标文件,又因本项目属于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			
		目,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故供应商可在电子系统开标一览表投标报			
		价中填写"0",该电子系统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中所填写内容不作为			
		任何投标评定及合同签订依据,仅为避免供应商无法生成及上传投标			
		文件的解决方案。			
3. 3. 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放期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 征集文件中明确要求响应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的,都须加盖供应			
		商单位的 CA 印章或盖单位公章。			
3. 7. 3	响应文件的签字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			
3. 1. 3	盖章	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若未加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CA 印章,			
		可在纸质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4. 1. 1	电子响应文件加	按电子交易系统要求,提交的响应文件需使用供应商 CA 锁签章并进行			
4. 1. 1	密要求	加密后上传。			
	响应文件提交截	提交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0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4. 2. 1	上时间、地点	提交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T-14/1/1/ >G/W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			
		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加密上传,使			
4. 2. 2	响应文件提交方	用本单位 CA 锁登陆后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指定位置。			
1. 2. 2	式	2. 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3. 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特别提醒:上传文件建议在截止日前 1-2 日内完成,以避免网络拥堵			

		或其他原因造成上传失败,由于响应文件未按时提交所造成的后果由
		 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启时间: 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1. 1	开启时间及地点	 开启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评审小组构成:7人,征集人授权代表2人,评审专家5人。
5. 3. 1	评审小组的组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 4. 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1) 采购人按照入围名单直接选定,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由采购
C C 1	第二阶段成交供	人或者服务对象依据服务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
6. 6. 1	应商的选定	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2)猪肉储备、鸡蛋储备、蔬菜储备分别选定。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 1	是否采用"暗标"	不采用
0.1	评审方式	
		1. 供应商应保证其拥有服务的知识产权,并保证征集人在中华人民共
		和国使用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任何专利、
		注册的设计、版权、商标或商品名称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索赔。
		合同价已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版权、使用权、设计或其他知
		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等费用。
8. 2	知识产权	2. 保密: 由征集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征集文件、图纸、详细资料、样品、
		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
		用途,除非得到征集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3. 供应商知悉: 供应商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充分了解了对所有影响项目
		的事项,包括任何与项目时间表有关的特殊困难。如果供应商在投标
		过程中有欺诈行为,则征集人有权拒绝供应商的投标。
		构成本征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除征集文件
		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征集公告、供应
0.0	क्षा ग्रंथ । च	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
8. 3	解释权	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同一组
		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
		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征集人负责解释。
		1. 供应商因参与投标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害、侵犯他人权
8. 4	征集人声明	益、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征集人和采购代理机
		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他不良影响。
		I.

征集人现有的和客观的信息。征集人不对供应商由此做出的任 推论、判断、结论和决策进行负责。 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何理解、
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征集。	人保留因
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系	采购无效
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1.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及标准:	
由入围的各供应商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	务费,
本项目 C 包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每家入围单位 20000.00 元收取,	入围供
应商应在领取入围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8.5 采购代理服务费 缴纳账户如下:	
收款单位: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三路支行	
帐 号: 602760923	
转账时备注"郑州市商务局 C 包入围代理费+单位名称"。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8.6 本项目所属行业 注: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	Ł (2011)
300 북)	
1.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	其权益受
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	去》(中
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书面形式向征集人或采购代理	里机构提
8.7 质疑 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	
2. 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	一次性提
出。(采购程序环节分为:征集公告、征集文件、征集过程、	入围结
果)	
各供应商: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采购活动!	
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	与采购活
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	司若成为
郑州市采购合同 本次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可持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约8.8	贷款,无
融资政策告知函 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	工作实施
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	印推进政
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	双方自愿
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	融机构,

		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各种声明和承诺应当真实有效, 无效声			
		明和承诺、虚假声明和承诺将由供应商自己承担由此带来的任何不利			
		后果,虚假声明和承诺还将报告监管部门追究法律责任。【声明承诺			
		包括:响应承诺函、资格承诺声明函、反商业贿赂承诺书、中小企业			
8. 9	声明承诺提醒	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证明			
		材料(如有)】			
		征集人有权对入围供应商进行考察,在考察过程中若发现其有虚			
		假应标或造假等行为时, 征集人将报请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其入围			
		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			
8. 10	成交公告	征集人将入围供应商在本项目征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			
0.10	从久公百	示期为1个工作日			
8. 11	服务费计费标准:固	定价格采购			
8. 12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				
	6 号文件要求,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	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			
	盘序列号等硬件信	息相同的;			
	(2) 不同供应商的	为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供应商的	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 不同供应商的	7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			
	一人或不同联系人	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	为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	7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			
	社会保险或者领取	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拐	· · · · · · · · · · · · · ·			
	(8) 其它涉嫌串通	鱼的情形。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 1.1.1 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就本项目进行封闭 式框架协议采购。
 - 1.1.2 本采购项目征集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3 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5 本采购项目编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出资比例、资金落实、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象范围、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 1.2.1 资金来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3 资金落实: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4 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象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5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框架协议服务期限、服务标准及合同履行期限

-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2 框架协议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3 服务标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4 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征集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6) 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7) 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5 入围供应商数量及淘汰率

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应当均不少于 2 家,淘汰比例一般不得低于 20%,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具体入围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入围费用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入围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分包

不允许。

1.8 响应和偏差

- 1.8.1 供应商的服务技术、商务等条件不得低于采购需求。响应文件应当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更有利于征集人进行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1.8.2 供应商应根据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方案等内容以对征集文件作出响应。

1.9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10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1 保密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征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征集文件

2.1 征集文件的构成

征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征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方法;
- (4)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
- (5) 采购需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2.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拟签订的框架协议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采购需求,按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征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或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的风险。
 - 2.1.2 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征集文件的整体要求。
 - 2.1.3 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征集文件所做的澄清和修改,构成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征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征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征集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征集人,要求征集人对征集文件予以澄清。

- 2.2.2 征集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4.2.1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通知征集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2.4 除非征集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征集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征集文件完全认可。

2.3 征集文件的修改

- 2.3.1 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3.2 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征集文件,在原公告媒介发布变更公告。修改征集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2.3.3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 自行在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3.1.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1.2响应文件应与征集文件的响应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 3.1.3 征集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不可拆分的最小单元,供应商必须按此分包编制响应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

3.2 响应报价

- 3.2.1 供应商应按照征集文件提供的响应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响应总报价。
- 3.2.2 响应总报价应是包括征集文件规定完成采购范围及其伴随的服务价格总和,征集人不再 另行支付费用。
 - 3.2.3 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征集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 3.2.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响应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响应有效期内是固定的, 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
 - 3.2.5 本项目响应报价为 **0**。
 - 3.2.6 征集人或者服务对象根据具体项目,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11 款规定。
- 3.2.7 合同价包括完成征集人或者服务对象所委托的项目工作内容的所有费用,且实施过程中 合同价不予调整,征集人或者服务对象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2.8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及响应一览表中的响应总报价,应同时修 改响应文件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响应文件。
- 3.3.2 响应文件应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未响应而予以拒绝。
- 3.3.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征集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3.4 资格审查资料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资格审查资料部分要求,提供承诺或相关证明材料, 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响应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3.5 供应商技术证明文件

- 3.5.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符合征集文件规定的技术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3.5.2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3.6 响应文件编制

-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 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一览表在满足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征集文件要 求更有利于征集人的承诺。
- 3.6.2响应文件应当对征集文件有关采购范围、服务标准、框架协议期限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6.3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征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征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或加盖单位公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响应

4.1 响应文件的加密

- 4.1.1 供应商应当按照征集文件和电子交易系统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1.2 未按本章第4.1.1 项要求加密的响应文件, 电子交易系统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2 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提交回执通知。提交

时间以提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3 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 电子交易系统将予以拒收。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4.3.1 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进行修改或撤回的,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 电子交易系统提出书面申请,并按照本章第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修改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 成部分,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修改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和提交。
 - 4.3.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4.3.3 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 响应文件的开启、资格审查与评审

5.1 响应文件的开启

- 5.1.1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不足 2 家的,不得开启响应文件。
- 5.1.2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应当准时在线解密。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其撤销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宣读供应商名称、响应价格及征集文件规定的内容。对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的响应声明,在开标时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宣读,评审时有效。未宣读响应价格等实质内容,评审时不予承认。
 - 5.1.3 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5.1.4 远程开标期间,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其响应文件解密;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 其响应文件在解密工作开始后一个小时内未解密的,不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开启。
 - 5.1.5 开标结束。

5.2 资格审查工作

- 5.2.1 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或征集人代表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人员由采购代理机构或征集人,人员共1人(含)以上单数组成。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评审,其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合格供应商不足2家的,不得评审。
 - 5. 2. 2 信用记录查询:
- 5.2.2.1 采购代理机构或征集人代表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 代理机构或征集人查询结果为准。
 - 5.2.2.2 在本征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 5.2.2.3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5.2.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供应商以联合体参加投标者,应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供各方资格证明材料或承诺。

5.3 评审工作

- 5.3.1 评审小组
- (1) 评审工作由征集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对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评,并按评审方法规定的方式确定入围供应商。
- (2) 评审小组由征集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审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征集人代表参与评审,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情形除外。
 -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
 - (5) 评审小组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 5.3.2 评审小组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2)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除外);
 - (3) 违反评审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征集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 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审纪律的行为。

评审小组成员有本章第5.3.2 项第(1)至(5)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 5.3.3 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 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5.3.4 评审
- (1) 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第三章评审方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 (2) 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当向征集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 5.3.5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5.4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 5.4.1 评审是采购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评审小组内独立进行。
- 5.4.2 评审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审方法,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5.4.3 在开标、评审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 5.4.4 为保证评审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框架协议,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 5.4.5 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审人员 之外。

6. 授予框架协议

6.1 入围结果公告

- 6.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入围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征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入围结果公告,征集文件应当随入围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6.1.2 入围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征集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入围供应商名称、地址及排序、主要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入围价格、评审小组成员名单、采购代 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公告期限及其他事项。
- 6.1.3 入围通知书发出后,征集人不得违法改变入围结果,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入围。
- 6.1.4 入围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入围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入围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入围结果公开入围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6.2 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解除框架协议的情形

- 6.2.1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 经征集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 约定履行的:
 -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 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 6.2.2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 6.2.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征集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入围,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 承担任何责任。

6.3 入围通知书

在公告入围结果的同时,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入围通知书将作为签订框架协议的依据。

6.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6.5 签订框架协议

征集人应当自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和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并在框架协议 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将框架协议副本报有关部门备案。联合体入围的由联合体牵头联合体各方共 同与征集人签订合同。

- 6.5.1 所签订的框架协议不得对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6.5.2 入围供应商拒绝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或者不按本章第6.5.1 项约定签订框架协议的,征集人将取消其入围资格,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的,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可以补充征集供应商。
 - 6.5.3 征集文件、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合同文本的基础。
 - 6.5.4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 6.5.5 征集人在框架协议签订后 2 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将入围信息告知适用框架协议 的所有征集人或者服务对象。
- 6.5.6 入围信息应当包括所有入围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入围产品信息和协议价格等内容。入围产品信息应当详细列明技术规格或者服务内容、服务标准等能反映产品质量特点的内容。
 - 6.5.7 征集文件和入围信息在整个框架协议有效期内随时可供公众查阅。

6.6 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选定

- 6.6.1 由征集人按照供应商须知表 6.6.1 中规定的方式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
- 6.6.2 征集人应当公开第二阶段成交结果。
- 6.6.3 服务对象采购框架协议约定的服务,应当将第二阶段的采购合同授予入围供应商。
- 6.6.4 同一框架协议采购应当使用统一的采购合同文本,服务对象和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变框架 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6.7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 6.7.1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 6.7.2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有重大违法记录,受到其他行政处罚或行业惩戒,被行业监管部门列为经营异常目录,被人民法院列为被执行人或者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2) 在企业资质、业绩、执业人员等方面提供不真实信息的;
- (3) 与项目单位或关联方串通舞弊, 弄虚作假的:
- (4) 索取或接受被审核单位礼金、有价证券、礼品、宴请等违反廉政规定的;
- (5) 出具的评审报告严重失误的;
- (6) 工作失误给国家造成损失的;
- (7) 违反保密及回避规定的;
- (8) 拒绝接受委托单位的监督,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 (9) 转让其应履行合同义务的;
- (10) 一年内有两次拒绝或推脱提供服务的,或一个服务期内累计三次拒绝或推脱提供服务的;
 - (11) 考核受到处罚被取消提供服务资格的;
 - (12) 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6.7.3 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 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征集人补充征集供应商的,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 和淘汰比例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 履行。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征集人的纪律要求

征集人不得泄露框架协议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 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征集人串通投标,不得向征集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入 围,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入围;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 审工作。

7.3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 评审和比较、入围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 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方法 (质量优先法)

一、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承担独立民 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相关材料及资格承诺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规范的财 务管理制度	提供相关材料及资格承诺声明函
	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行为,无食品 安全事故记录,无财务风险	提供相关材料及资格承诺声明函
	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有履行合 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相关材料及资格承诺声明函
	具有一定辐射带动能力、产销衔接 能力和仓储运输能力	提供相关材料及业务能力说明
	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愿意为民 生事业做出贡献	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其中要明确在承担静态储备任务基础上,愿意按甲方需求承担相应动态储备任务)
资格性检	具有依法纳税和交纳社会保障资 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相关材料及资格承诺声明函
性位 查评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按征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并加盖公章
- 审标 准	信用信息查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响应承诺函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联合体投标	提供合格的联合体协议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 采购代理机构或征集人代表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见资格审查前附表。

3. 资格审查程序

- 3.1资格性检查指依据征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或承诺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 3.2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征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承诺,且承诺按征集文件要求加盖单位CA印章或盖章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若未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未承诺的或未加盖单位CA印章或盖章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评审。
- 3.3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审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 否具备入围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合格供应商不 足2家的,不得进入评审环节。

二、评审办法前附表

C包: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	次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7.3 项规定;
		响应文件签字或	戍盖章	响应文件其他部分签字或盖章不作为符合性审查标
				准要求
		适用框架协议的	服务对	放入第一亲"从它变值如益叫丰"第104页坝它
		象范围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2.4 项规定
	符合性	履行合同的地址	或范围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2.5 项规定
2. 1. 1	审查标	响应范围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1 项规定
	准	框架协议期	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2 项规定
		服务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3 项规定
		合同履行期	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4 项规定
		m 产 3 和 /	۸	低于(含等于)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所规定"计费标
		响应总报价		准"
		响应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3.1 项规定
条素	x 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 9	2. 1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50分
2. 2	2. 1	(总分100分)		技术部分: 50分
条非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仓储能力	15 分	仓储能力,有符合国家冷库建设标准的蔬菜保鲜冷库,每有3000吨得5分,本项最多得15分(租赁
		3 = 7 .		的须提供房屋租赁证明, 自有的须提供产权证明)
				1.企业自身物流配送产业链完整、物流仓储运输体
	商务			系完善,得10分(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2. 2. 2	部分			2. 企业自身有一定的物流仓储运输体系,具备较强的物流配送能力,可满足应急保供所需要的物流配
(1)	评分	 运输能力和物		送需求,得8分(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标准	流配送体系	10 分	3. 企业自身没有物流配送体系,但与第三方的 3A 级 以上物流企业 发达 4
				以上物流企业签订有物流配送服务合同,具备应急 保供所需要的物流配送能力,得6分(提供合作合
				同及合作方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4. 企业有 5 辆以上配送车辆和一定的物流配送人员,
				但配送体系不够完整,基本能满足应急保供需求,

				得 4 分(租赁的须提供车辆赁证明, 自有的须提供
				产权证明)
				5. 企业配送车辆不足 5 辆,没有专门的物流配送人
				员,不能满足应急保供需求,得0分。
				2021年1月1日以来有参与应急保障业务经历,每
		业绩和相关业	0.7	提供一份与本次招标相关的应急保障服务或供货合
		务经验	9分	同的得3分,最多得9分。如提供的合同文本未写
				明总金额的,按照实际发生票据(须在投标文件中
				提供复印件)证明即可。
				在 2018 年以来在历次疫情、洪灾等突发事件中参与
				过市场应急投放,评委根据投标人在突发事件参与
				次数、参与程度等方面进行打分。
		突发事件参与		1. 参与次数多、参与程度深的得8分;
		情况	8分	2. 参与次数较多、参与程度较深的得 6 分;
		111 90		3. 参与次数不多、参与程度一般的得 4 分;
				4. 参与次数较少、参与程度不深的得 2 分;
				5. 未参与过,得0分。
				投标人自行提供参与投放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 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照有关规
				定进行考评和动态管理, 愿意按招标人要求承担相
		服务承诺	8分	应动态储备任务的,得4分。
			0 21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 所供货物的价格不高于同期市
				场同类产品批发价,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标准的,
				得 4 分。
				1. 投标人商品来源渠道广泛可靠, 有稳定的蔬菜生
		相应商品来源 (含自产)		产基地,强大的产销衔接和南菜北运能力,日常出
				货量足够大,管理措施完善,得 15 分(提供相应证
				明材料);
				2. 投标人商品来源渠道广泛可靠,有较强的产销衔
			15 分	接和南菜北运能力,数量能够保障,管理措施相对
				完善,得12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技术			3. 投标人商品来源渠道广泛可靠,有一定的产销衔
				接能力,数量基本能够保障储备需求,有一定的管
2. 2. 2	部分			理措施,得9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评分			4. 投标人商品来源不太可靠或数量不能够保障, 得 6
				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标准			5. 基本未提供得 0 分。
				1. 服务方案完善合理,完全能够保障项目实施,得
				15 分(提供服务方案文本);
		技术服务方案		2. 服务方案完整可行,基本能够保障项目实施,得
			15 分	10分(提供服务方案文本);
				3. 服务方案不够完整,不能完全保障项目实施,得5
				分(提供服务方案文本);
				4. 基本不可行或基本未提供得 0 分。
	l	<u> </u>	I	

储备条件	10 分	1.储备场地面积和条件适宜,管理措施完善,得 10 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储备场地面积和条件基本适宜,管理措施相对完善,得 7 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储备场地面积和条件不太适宜,管理措施不够完善,不能完全保障项目实施,得 3 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基本未提供得 0 分。
销售网络情况	10 分	1. 投标人市场销售网络健全, 日常出货量大, 完全能够保障储备物资的正常轮入轮出, 得10分; 2. 投标人市场销售网络相对健全, 日常出货量较大, 基本能够实现储备物资的正常轮入轮出, 得7分; 3. 投标人有一定市销售网络, 日常出货量一般, 储备物资轮入轮出较慢, 但能实现正常轮转, 得3分; 4. 没有销售网络或者未提供得0分。

说明: 1. 商务和技术部分各分项如有缺漏项,或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相应分项得0分。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料应该真实、准确、清晰可辨,如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已取得入围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入围,均取消其入围资格,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

附表一: 政府采购政策中小企业价格扣除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 门面向中小企业的 政府采购活动	否
2	中小企业的 认定标准	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 一、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以下简称46号文)第二条规定,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	价格扣除办法	价格扣除: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库(2020)46号和财库(2022)19号文的规定,当符合条件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的价格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响应文件中需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定中小微型企业。
4	相关风险	展一、各则时怀安贝云行不了以及中小城至近亚。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已取得入围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入围,均取消其入围资格;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质量优先法,评审小组对满足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 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标准: 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响应报价: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技术部分: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
 - (1) 响应报价评分标准: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 3.1 符合性审查
- 3.1.1评审小组依据本章评审方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 3.1.2 供应商或响应文件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审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其响应文件无法正常采用电子开标的。
- (4) 有《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 财购(2021)6号) 规定情形的。
- 3.1.3 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 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投标无效处理。
- (1)响应文件中响应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审小组按本章评审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 (1) 按本章第2.2.2(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2(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供应商得分=A+B。
- 3.2.4 供应商综合得分=评审小组全体成员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值,并以此计算各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 3.2.5 评审小组成员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3.2.6 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作出结论。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 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 清、说明或补正。
- 3.3.2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 3.4.1评审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入围供应商,综合评分相同的,由评审小组随机抽取。
- 3.4.2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并向征集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

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应急储备框架协议(参考文本)

(猪肉、鸡蛋、蔬菜)

甲方: 郑州市商务局

乙方: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应急储备框架协议

甲方: 郑州市商务局

乙方:

为配合机构改革及相关职能转变,保障相关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现通过公开征集方式选聘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猪肉、鸡蛋、蔬菜)应急储备等服务工作。为规范供应商,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入围通知书、甲方的征集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框架协议。该框架协议仅确认乙方为甲方储备单位备选库中的备选单位资格,不作为必须委托业务之依据。

第一条 定义

本协议中的"甲方"是指郑州市商务局。

"乙方"是指"甲方"是从本次公开征集确定的供应商。

第二条 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名称: 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猪肉、鸡蛋、蔬菜)应急储备项目
- 2、成交范围:
 - A包:猪肉储备;
 - B包:鸡蛋储备;
 - C包: 蔬菜储备
- 3、框架协议期限:从框架协议生效之日起 2 年。
- 4、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象范围: 郑州市商务局。
- 5、服务标准:符合国家、河南省、郑州市有关文件规定及服务对象要求。
- 6、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郑州市。

第三条 第一阶段的入围服务内容、服务标准、计费标准

- 1、服务内容: A 包: 猪肉储备; B 包: 鸡蛋储备; C 包: 蔬菜储备
- 2、服务标准:符合国家、河南省、郑州市有关文件规定及服务对象要求。
- 3、计费标准:
- 3.1 A 包静态储备计费标准:猪肉静态储备冷库补贴标准为 150 元/吨·月
- 3.2 B包静态储备计费标准:鸡蛋静态储备冷库补贴标准为220元/吨·月、损耗补贴标准为166元/吨·月;畜禽在栏补贴标准为336元/吨·月。
 - 3.3 C包静态储备计费标准:蔬菜静态储备冷库补贴标准为200元/吨•月、损耗补贴标准为

25 元/吨•月。

3.4 A、B、C包动态储备及投放计费标准:根据《郑州市市级重要生活必需品储备投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第四条 第二阶段评审业务的委托方式

1、直接选定,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依据服务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第五条 委托应急储备程序

- 1、储备单位接到储备任务后,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储备、投放工作。
- 2、储备单位应将储备情况于每月5日前,书面报送至委托单位。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做好重要生活必需品储备综合管理工作。
- 2、甲方牵头做好第二阶段合同授予工作。
- 3、甲方对第二阶段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 4、甲方对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履约情况进行管理。
- 5、甲方根据框架协议约定,对入围服务供应商的承储能力进行资质审核、监督检查。
- 6、公开第二阶段成交结果。
- 7、办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官。
-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后,乙方成为第二阶段供应商,有签订《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猪肉、鸡蛋、蔬菜)应急储备项目合同》的义务。
- 2、根据《郑州市市级重要生活必需品储备投放管理办法》,独立完成储备物资在库(栏)及动态管理工作,不得以任何形式将项目转让给其它储备单位或个人。
 - 3、严格执行储备物资各项管理制度。
 - 4、确保储备期内数量充足、品质完好及储备安全。
 - 5、及时报送储备台账和财务报表
 - 6、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分包或转让本框架协议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 7、遵守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的行为规范。

第七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

乙方履行完所有储备或投放,甲方验收合格并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依据与乙方 签订的委托服务合同的约定支付服务费用。甲方自收到乙方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服务费用一 次性支付给乙方。

第八条 服务质量的考核

服务周期 1 年后,征集人将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进行年度评价,第一服务年度评价考核不合格的供应商在第二年的服务期不再委托服务项目,且不参加第二服务年度的考核,同时将作为下一次框架协议征集的参考。第二服务年度评价考核结果不合格的供应商,将作为下一次度框架协议征集的参考。

第九条 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

- 1、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服务期内,有下列 情形之一的,取消储备单位提供服务的资格:
- (1) 有重大违法记录,受到其他行政处罚或行业惩戒,被行业监管部门列为经营异常目录,被人民法院列为被执行人或者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2) 在企业资质、业绩、执业人员等方面提供不真实信息的。
 - (3) 与项目单位或关联方串通舞弊, 弄虚作假的。
 - (4) 索取或接受被审核单位礼金、有价证券、礼品、宴请等违反廉政规定的。
 - (5) 出具的评审报告严重失误的。
 - (6) 工作失误给国家造成损失的。
 - (7) 违反保密及回避规定的。
 - (8) 拒绝接受委托单位的监督,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 (9) 转让其应履行合同义务的。
- (10)一年内有两次拒绝或推脱提供服务的,或一个服务期内累计三次拒绝或推脱提供服务的。
 - (11) 考核受到处罚被取消提供服务资格的。
 - (12) 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 2、入围供应商有违规、违法行为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 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被 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第十条 违约责任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封闭式框架协议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 法律、行政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一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的解决

- 1、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仲裁或上诉至人民法院解决。

第十二条 协议的生效与有效期

-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两年内有效,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有效期届满,本协议自动终止。

第十三条 协议份数

- 1、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日期: 日期:

(二)第二阶段 ××× 服务委托合同 (参考文本)

甲方: 郑州市商务局

乙方:

为进一步做好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猪肉、鸡蛋、蔬菜)应急储备管理工作,根据储备计划,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在双方自愿的基础上,就承担郑州市商务局重要生活必需品(猪肉、鸡蛋、蔬菜)应急储备相关事宜订立此合同。

第一条 储备期限

乙方承储____的储备期限正常情况下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个月。乙方在____ 储备入库完成提出验收申请,甲方会同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财务专家对所有储 备的 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确认储备期开始。

第二条 储备品种、数量

乙方承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猪肉储备应明确生鲜猪肉和冷冻肉储备方式和储备量;鸡蛋储备应明确鲜鸡蛋和活禽储备方式和储备量;蔬菜储备应明确六类蔬菜和四类蔬菜各自的储备方式和储备量)

第三条 储备动用

乙方承储____的动用权归市政府。甲方按照市政府指令动用,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动用储备的____。

第四条 储备补贴资金结算及支付方式

储备验收合格后,按照郑州市商务局和郑州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郑州市市级重要生活必需品储备投放管理办法》和《郑州市市级重要生活必需品储备投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预拨付承储企业50%的冷藏库租金,剩余50%租金于 年 月 日储备期全部结束后给予补贴(猪肉储备于费用于冬春储备结束后拨付25%,储备期全部结束后拨付25%)。各项补贴资金拨付到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乙方开户行:	
账号.	
烁 写: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乙方在___储备入库完成后提出验收申请,甲方会同市财政局对所有储备商品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确认储备期开始;
- (2)储备自入库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每月对储备商品进行一次执法检查并备案。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进行整改,如若在规定的时间不予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不予补贴,并取消其储备资格。
- (3) 经市政府批准,甲方有权通过电话预通知并以书面形式(或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储备_ 的动用通知,包括动用时间、数量、投放地点及投放价格,并有权监督乙方按通知要求执行。
- (4) 市政府动用储备时,甲方有权到场检查储备的___质量,发现质量问题有权停止储备任务, 并追偿由此产生的相关损失。
 - (5) 甲方负责协调市财政局,及时将各项补贴资金拨付乙方。
 -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品种、数量在 年 月 日前完成所有储备入库,并提出验收申请。
- (2)储备期内,乙方必须保证储备商品数量真实,质量完好。积极配合甲方的执法检查,并做 好记录。
- (3) 乙方承担动用时的运输、投放责任,政府需动用储备的____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电话预通知后积极做好应急运输准备,在接到书面形式(或传真形式)的动用通知后,按要求完成出库、装车、启运工作,并按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数量、投放价格等要求投放市场。投放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会同市财政局核实后于储备期结束给予补贴。
- (4)储备期满,储备的____由乙方自行销售,自负盈亏。剩余50%冷库租金由甲方会同市财政局核实后于给予补贴。

第七条违约责任

- 1、甲方在乙方已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下,未能按时支付乙方储备费用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立即协调支付,并有权追偿相关损失。
 - 2、因乙方责任未达到本合同规定的储备品种、数量、质量,其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双倍追回已

支付的储备费用,并责成乙方立即补足。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动用储备的____的,立即取消其承储资格,并追究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 4、乙方由于日常管理不善等原因影响储备肉蛋菜品质下降,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影响市政府应急投放的,追究企业主要管理者法律责任。
 - 5、双方均不得擅自终止本合同,如一方擅自终止合同给对方造成的相关损失由责任方负责赔付。 第八条协议的终止
 - 1、乙方违反本合同相关规定,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 2、乙方因发生破产、解散、停业或储备设施重大故障等各种变故无法继续承担储备任务时,产 生的相关损失由乙方负责,本合同自行终止。
 - 3、储备期满,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九条未尽事官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共同签署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不一致的, 以补充合同为准。

第十条生效条款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任何一方不得任意变更。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法人授权代表: (签字)

乙方(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第五章 采购需求

蔬菜政府储备:

- 1、储备蔬菜品种:一类蔬菜包括土豆、洋葱、白萝卜、大白菜、蒜苔、圆白菜等;二类蔬菜包括青椒、黄瓜、西红柿、芹菜等。
- 2、投标人拥有蔬菜保鲜冷库(自有或租赁,投标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具备储备能力;如为租赁冷库,租赁期自 2024 年起至少 1 年(或有续签表述)。
- 3、承储方有完备的物流配送体系,能及时高效向各投放网点配送储备物资(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和证明材料)。
- 4、承储方在承担静态储备任务基础上,还应按甲方需求承担相应动态储备任务(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	1
オハモ		$r \rightarrow c$

_____(项目名称)__包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	壬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日	

目录

- 一、响应函
- 二、响应一览表
- 三、响应承诺函
- 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五、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
- 六、技术部分
- 七、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九、其他材料
- 十、资格审查资料

一、	响应	函
----	----	---

致:	(征集人名称)
汉 •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_(项目名称)___包采购项目征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修改、 澄清公告(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征集人的采购计划。
- 2.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u>90 日历天</u>。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征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接受征集文件中所规定的合同条款及其他部分的全部内容,若我方入围,将完全响应其规定。
- 4.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5. 如我方入围: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入围通知书后,在入围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框架协议,在签订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2) 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一览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4) 我方承诺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
- 6. 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供应商:	_ (盖单	1位公	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 (签字	"或盖:	章)
	年	月_	日

二、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项目负责人		注册证书编号	
响应总报价		0	
响应范围			
框架协议期限	从框架协议生效之日起 2 年		
合同履行期限	同框架协议期限		
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河南省	分、郑州市有关文件规划	定及服务对象要求
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 象范围		郑州市商务局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郑州市	
权利义务	我方承诺响应征集文件 相关规定	-第四章"框架协议文2	本和采购合同文本"的

注: 开标一览表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格式。

特别说明:由于本项目须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平台完成招标采购,电子系统中开标一览表关于报价部分不填写数据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生成上传投标文件,又因本项目属于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故供应商可在电子系统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中填写"0",该电子系统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中所填写内容不作为任何投标评定及合同签订依据,仅为避免供应商无法生成及上传投标文件的解决方案。

	供应商	i:	 (盖单	自位公司	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	战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或盖	章)
			年	月	E

三、响应承诺函

(征集人名称):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征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征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征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入围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 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 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 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方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 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 在征集人确定入围供应商以前放弃入围候选资格的;
- (三)入围后无正当理由不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
- (四)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五)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资格;
- (六)与征集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响应有效期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八)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征集文件、入围的响应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提供服务的。

九、我方参加本次框架协议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 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

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资格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	(盖单	位公章	Ė)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或盖章	:)
	:	年	月	日

_____(征集人名称):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征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1) 具有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 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行为, 无食品安全事故记录, 无财务风险;
 - (3) 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一定辐射带动能力、产销衔接能力和仓储运输能力;
 - (5) 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 愿意为民生事业做出贡献;
 - (6) 具有依法纳税和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资格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		(盖单	位公章	()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或盖章	(:
			2	年	月	E

备注: 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	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 身份证明			
f	共应商名称:							
È	单位性质:							
}	也址:							
月	成立时间:	年	月	目				
丝	圣营期限:							
女	性名:	_性别:	年龄:		识务:			
2	系		(供应	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	長人 (単位	负责人)。	
#	寺此证明。							
ß	付: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扫抗	苗件。				
				供应商:			(盖」	单位公章)
						年_	月_	日
备注:	响应文件由供	应商的法定代表	長人 (单位分	负责人)签	字或盖章的	为,仅提供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
责人)	身份证明。							

备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五、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V. V. J. V. V.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自	内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技	受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
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包响应;	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
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本委托书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	计证扫描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备注: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可不提供法定
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仅提供授权委托书。	

备注: 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六、供应商企业 (单位) 类型声明函格式

附件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
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
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
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
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
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该声明函是针对中小微型企业的,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可不填或直接删除本声明。

备注: 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附件2: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 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 如不符合条件可不提供或删除。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_)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月	_日

备注: 如不符合条件可不填或删除本声明函。

七、技术部分

供应商应参考评标办法编制。

八、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签订日期	
承担的工作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供应商同时提供合同等关键页扫描件。

九、	代理	服	务	费	承	诺	涵	
/ 4 \	1 4 -	m		У.	/ 1 -	· •/		

致:	(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在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框	架协议中都	苦获入围资
格,	我方保证在入围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征集文件的规定,以银	行转账或理	见金, 向贵
公司]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方	法承担。非	线方声明放
弃对	 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	(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字或盖章)
	年	E	口

备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十、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及评审办法中评审标准要求的其他材料(如有)

十一、资格审查资料(备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11.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联系方式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11.2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 郑州市商务局:

	我单位	自愿参	参加本	次框架	足协议	采购活	动,	严格遵	守《	(中华)	人民力	共和国	汝府:	采购法	. »	《政》	存采购
框架	足协议采	购方式	式管理	暂行力	、法》	(财政	部令	第 110	号)	及相差	关法律	聿法规,	依	法诚信	经营	章, 1	衣法遵
守才	次框架	2协议3	采购活	动的各	- 项规	定。我	单位:	郑重承	诺声	明如丁	۲:						

一、我单位全称为	,注册地点为	,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为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	,联系方式
为。		

-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 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	(盖单位公	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	章)
	月	E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11.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_(项目名称)___包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小组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入围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		(盖单位公	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	章)
	年	月	E

11.4信用信息查询

资格审查时,由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 (1)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
- (2)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查询供应商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3) 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

备注:

- 1. 以上查询路径仅供参考,相关网站有最新规定的,按最新规定执行。
- 11.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响应承诺函,格式自拟。

11.6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11.6.1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联合体成员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	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人名称) (以下简称采
购人)(项目名称)(以下简称	本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	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	牵头人,(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成员	0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	去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响应文件编制活:	动和合同谈判活
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	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体成交后,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	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	求,递交响应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成交后的合	同,共同承担合
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	立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 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	风险,并向采购
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	权利义务如下:。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成交后项目实施:	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成交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	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	未成交或者成交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负责本项目沟通、	协调的联络人姓名:, 联系方式:。	
9. 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采	· 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11.6.2 联合体成员承诺书	11.	6.	2	联	合体	成	员	承诺	书
-----------------	-----	----	---	---	----	---	---	----	---

致:	(采购人名	;称`	
业人•	(/ [/] / [/ [TAN,	,

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投标的相关资料以及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的一切承诺,我方对此均予以认可并承担违反承诺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联合体成员名称:	_ (盖.	单位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 (签:	字或盖	章)
	年	月	E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成员承诺,联合体牵头人无需承诺。